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邹志威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维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升偏光片产业的生产规模和盈利水平，实现公司战略规划目标，同意公司投资建设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结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同意对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将应付未付款项4,718.72万元和预留的尚未支付铺底流动资金8,753万元合计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计划进行支付。以上安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影响后续募集资金使用，也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

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 号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 号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在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 号线）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本次节余募集资金 40,307.27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用于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 号线）。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购销合作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有利于协调双方产能与订单资源，降低生产成本，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的必要性、真实性和公允性以及表决程序和交易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等相关规定，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子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昆山之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光学膜产品购销合作并签署《购销合作协议》。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第一、三、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